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 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收到《告知函》后，会同中介机构对《告知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按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告知函有关问题的回复》，公司将于《告知函》回复披露后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相关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八日